

重庆城市建设中的历史文化保护研究^①

胡 攀²

【摘要】通过回顾重庆城市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的历程和特点，揭示各个时期历史文化保护的阶段性特征，总结重庆历史文化保护的经验和教训，并深入分析了城市建设与保护历史文化的关系，认为城市化和城市建设与历史文化保护不应该是两对立的两面，而应当是相互协调、相互包容的共同体。一座城市的个性和魅力，与这座城市的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成正相关关系。

【关键词】城市建设重庆历史文化保护

【中图分类号】TU984.11

城市作为人类相互联系、聚集的产物，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文化的中心，是人类文明的重要标志。而文化则是城市的灵魂，推动城市经济发展的力量和城市竞争力的源泉，世界城市发展史和城市现代化的诸多案例已经证明，只有真正保护、传承、延续了历史文脉的城市，才具有独特的城市个性，才能在激烈的城市竞争中具有独占性和排他性。

重庆位于中国内陆，是长江上游重要的中心城市，以文化资源丰富，底蕴厚重，特色鲜明而著称于世。1986年12月8日，重庆与上海、天津等城市同时获国务院批准，成为中国第二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重庆文化十分丰富，其基本构成可分为巴渝文化、红岩文化、抗战文化三大板块，若按照其功能与形态，则可划分为建筑文化、移民文化、景观文化、军事文化、民俗民间文化、宗教文化、商业文化、码头文化等诸多文化表现形态，而这些文化形态又可细分为商埠文化、开埠文化、三国军事文化、宋末抗蒙军事文化、府衙文化、会馆文化等等，数量众多。重庆文化以特色著称，无论建筑文化、军事文化、民俗民间文化、还是宗教文化、饮食文化都有自己的鲜明特点。而如何有效地保护、利用这些文化遗产，传承城市文脉，使之与城市建设协调发展，一直是重庆城市化和城市建设中十分重要的问题之一。

一、近三十年重庆城市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进程

改革开放特别是1997年重庆直辖以来，重庆城市化进程突飞猛进。据统计，重庆市在1997年直辖时，城市化水平比较低，仅为29.15%，比全国同期水平低1个百分点。到2010年，重庆城市化率为51.6%，超过全国水平5个百分点。在近三十年城市建设过程中，重庆文化保护随着城市建设的发展，也呈现出不同的发展特点和阶段性特征。

1. 20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末，城市传统风貌和历史文化遗产遭到前所未有的重创

重庆改革开放以来第一次大规模的旧城改造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随着拆迁规模越来越大，到90年代，主城形成了大拆迁、大开发、大建设的热潮。据《市中区志》记载，1985年至1992年市中区^②全区拆迁项目85个，拆除房屋64.4万平方米从1985年到1994年，市中区共批准拆迁项目256个，拆除房屋近200万平方米。1986—1994年9年间，市中区共建设房屋258.46万平方米。高层建筑如雨后春笋拔地而起，大拆大建改变了市中区的城市形象，传统的吊脚楼已经难觅踪影，市中区成为高楼

^①①本文的“重庆”主要是都市核心区，不包括三峡库区。

^②作者简介：胡攀，重庆社会科学院文史研究所副研究员，主要从事重庆近代史、文化产业研究。

^③②市中区即现在的渝中区，1995年3月在重庆市区划调整中更名为渝中区。是重庆文化的“母城”，历史积淀深厚。

林立的城区。大规模的旧城改造消除了城市危房的隐患，改善了市民的居住条件，然而也造成了建筑的雷同和城市个性的丢失，母城文化的失落成为城市永远的遗憾。从城市建设角度看，20 世纪最后 20 年无疑是重庆城市的大发展时期，然而从城市个性、传统风貌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角度看，这 20 年又是一个破坏最为严重的时期。旧城区是城市中历史记忆保持最完整、最丰富的地区，大拆大建，大规模的旧城改造带来了大规模的建设性破坏，城市传统风貌和历史文化遗产遭到前所未有的重创。

2. 上世纪 90 年代末-2008 年，城市建设和文化保护在冲突中逐步走向协调

（1）在城市建设过程中，抗战文化和巴渝文化保护

由零星的“点”的保护到“带”、“片”的保护这一时期，抗战文化旅游资源也遭受严重破坏，不顾历史文化资源与名城保护的审批程序，擅自拆除或改建历史文化资源，破坏原有文物环境的传统风貌的情况时有发生。如“中国民主同盟总部旧址”、“战时儿童保育会旧址”、“国民政府大门”等的拆除就是突出的例子。到 21 世纪，抗战文化资源保护开始得到重视，呈现出从零星的“点”的保护转向“带”、片”的保护的特点。其中以曾家岩——上清寺——李子坝——红岩村重庆抗战遗址长廊打造尤为突出。目前，曾家岩——上清寺——李子坝——红岩村抗战遗址长廊已具雏形，为打造全国最有影响的抗战遗址长廊奠定坚实的基础。

同时彰显码头文化和巴渝民俗文化的磁器口古镇、湖广会馆——东水门历史文化街区建设也初见成效。特别是位于重庆都市区核心圈的磁器口，至今仍保留着旧山城的基本特征。有千年古刹宝轮寺；有联结古镇大街小巷的石板坡、梯坎路；有明清以来的吊脚楼、四合院；有最适宜普通市民文化娱乐、人际交往、休闲养性的场所旧式茶馆，更有抗战时期特殊而浓厚的文化氛围。磁器口的民居、民俗与民风都得到了较好的保留和延续，成为老重庆历史与文化的缩影。

（2）工业遗产由初期的严重流失到后期出台《规划》对工业遗产的产业性开发利用进行了更为科学、合理的发展构想与探索重庆是西南地区近代工业的发祥地。

在 100 多年的工业化建设中，重庆工业经历了开埠时期的初创、抗战时期的中兴、新中国建立后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奠基和三线建设时期的全面发展，使重庆成为中国重要的工业城市之一。

直辖以来，重庆城市建设进入加速发展时期。同时按照中央加快新型工业化建设的战略部署，重庆加快了产业结构调整的步伐，于 2002 年做出了“退二进三”^④的战略规划。在城市化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双重作用下，“退二进三”，“退二优三”成为重庆城市建设，特别是旧城更新改造过程中的主题，而旧城更新改造的主要对象就是大量的工业历史建筑与地段。根据重庆市政府“主城区环境污染安全隐患重点搬迁企业”的有关计划，到 2008 年，78 家企业搬离了主城。在此过程中，城市中相当多的工业历史建筑及地段被拆毁废弃，其中最典型的是化龙桥片区。化龙桥工业区兴于抗战时期，在沿嘉陵江不到 3 公里的范围内集中了十多家企业，其中包括朝阳电机厂（国民党军政部电信厂）、重庆弹簧厂（国民政府交通部汽车配件厂）、重庆衡器厂（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炼铜厂）和爱国民族资本家陈维新所建立的中南橡胶厂等。化龙桥工业区是抗战时期重庆工业跨越式发展的有力的见证。然而，在城市化和城市改造浪潮的冲击下，化龙桥工业区已基本被夷为废墟，代之而起的是现代化的高楼大厦。位于南岸区铜元局的长江电工厂旧址、弹子石的裕华纱厂旧址，其重庆开埠时期和抗战时期留下来的典型厂房遗址被专家认为是最有保存、利用价值的工业遗产，被开发商抢先采取行动将其拆除，历史名城重庆的一段有形历史随之丧失。重庆工业遗产遭受日趋严重的自然损毁和比之更为严重的开发性破坏的双重夹击，经受着历史上最严重的破坏和毁灭，以极快的速度消逝。

但工业遗产毕竟是一种可资利用的经济资源和文化资源，随着人们对工业遗产价值的认识意识逐步增强，一部分工业遗产在这期间得到有效保护，主要表现在五个方面：一是工业旅游保护利用一批。部分三线企业已主动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将一些

^④“退二进三”是指在产业结构调整中，缩小第二产业，发展第三产业。重庆对大部分对内环路以内及附近重污染、能耗大、效益差的工业企业有重点、分层次、分区域、分时段进行搬迁、改造或关闭停产。

工业遗址和设备加以保留，组织开展工业旅游或生态文化旅游。如长安汽车、太极集团、太白酒厂三个工业旅游示范点，积极申报了国家级工业旅游示范点。

二是工业雕塑（厂史标志）保护利用一批。重钢集团的 8000HP 双缸卧式蒸汽机是 1905 年英国制造，1906 年清朝“洋务运动”末期两广总督张之洞购回，1938 年抗战西迁至重庆。该机 1985 年停产下马后作为厂史标志保留了下来，供人参观。三是发展创意产业开发性保护利用一批。如四川美术学院将铁马集团坦克仓库改造为当代艺术展示室，重啤集团的第一家纽卡斯尔酒吧正是利用石桥铺厂区沿街的老厂房打造的。长江橡胶厂有四栋六十年代完整的老房子，部分供工商大学校办企业生产利用，还有部分用作学生实习基地。四是生产使用保存了一批。如鸽牌电线电缆公司现存有清朝末年（1905 年）英国制造的 $\Phi 312$ 大冷压机，一个世纪过去了，该设备仍还在使用。此外，在西南铝、铁马、嘉陵等老工业企业也有一批这样的老设备仍在生产使用。五是馆史陈列保护了一批。如长安集团建立了厂史陈列室，对各个时期所用的机器和产品都有完好系统的保存。

2006 年出台的《重庆市创意产业“十一五”规划》，对工业遗产的产业性开发利用进行了更为科学、合理的发展构想与探索。2007 年，市经委和市规划局对工业遗产进行了大规模的调查，并出台了《工业遗产保护与利用规划》，使工业遗产纳入了保护范畴。

（3）21 世纪初期，随着人们认识的提高，开始注重对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和对地域文化的传承发展

由于重庆的旧城改造较其他城市更早，因此对主城区城市文脉及历史建筑的破坏也更严重。在城市进行大规模现代化建设的同时，人们开始反思，全方位的经济的发展固然十分重要，但是没有文化遗产的妥善保护和合理利用就没有城市特色。城市建设必须展现较高的文化品位，延续城市文脉，体现地域文化，保护历史遗迹，注重对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和对地域文化的传承发展。这一时期，在国家历史遗产保护体系下，重庆市历史街区保护工作取得重要成就。市政府先后将渝中区“湖广会馆及东水门传统街区”、沙坪坝区“磁器口传统街区”、北碚区“金刚碑老街”列为市级“历史传统街区”，对其他具有价值的历史街区在不同的规划层次也提出了相应的保护要求。尽管受到快速城市化的冲击，重庆主城区仍保留着 19 处具有一定价值、并保存着传统风貌的历史街区，它们分布在重庆主城区的 8 个城区。其中，在城市核心区（渝中区）相对比较集中，而且沿江分布的较多，反映了城市发展的历史脉络。这些历史街区仍然承担着交通联系、生活交往和经济活动等多种社会功能，是城市生活和历史风貌的重要载体。一大批历史街区和历史建筑的复原，可以看出重庆不遗余力、不拘一格地保护城市的文化特色。

3. 2008 年至今，“五个重庆”的提出，使重庆在文化保护方面迈入新阶段

2008 年 7 月 20 日，作为重庆发展的新目标、新追求，“五个重庆”（宜居重庆、畅通重庆、森林重庆、平安重庆和健康重庆）首次在市委三届三次全委会上提出，成为重庆的战略决策。通过“五个重庆”的打造提升重庆的软硬环境，提高城市品位，增强重庆的吸引力。

重庆市委、市政府下决心用三到五年时间，对主城区的危旧房进行改造。旧城改造是一个系统工程，不仅是环境工程也是民生工程，经济发展工程，是整体改变重庆面貌的重点工程。旧城改造某种程度上会影响重庆未来城市品质的提升和环境指标的改善。此次拆危片区包括不少文化底蕴深厚的历史街区，如渝中区的解放东路片区（包括巴县衙门片区、白象街片区、九道门片区）东水门片区、十八梯片区、中四路片区等。

在此次危旧房改造中，政府部门吸取了以前旧城改造的历史教训，积极做好拆迁片区文物保护工作，制定了《关于加强旧房改造中文物保护的意见》明确危改片区文物保护目、级别、责任单位和保护意见，大量原地文物交由土地储备中心代管。拟于下一步充分挖掘历史街区文化内涵，打造内容丰富、充满活力、风格各异的历史文化街区。

目前重庆最突出的特点是城市建设依山傍水，地形起伏有致，立体感和层次感非常强，同时一定历史时期标志的建筑物与

建设具有山城特色的城市景观结合起来,通过有效保护和利用文物遗址,有效整体开发利用历史街区,既留住了重庆的城市记忆,传承了城市文脉,又不失为现代性,进而彰显重庆的城市个性和活力。

二、重庆城市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的成功经验

由上可见,近三十年来,重庆城市建设突飞猛进,历史文化保护也初见成效。在此过程中,社会各界都在努力探索城市建设与历史文化保护的协调发展,并积累了可资借鉴的成功经验。

1. 成立组织机构,制定各类地方法规和规划,确立文化保护的法律效力

1990 年重庆市政府批准成立的文物委员会,是重庆市第一次在法律上得以认可的文物保护机构,有关部门参与协调全市文物保护工作,整个重庆市的历史文化保护工作得以全面开展。2009 年 4 月,成立了重庆市抗战遗址保护利用工作协调小组,将抗战遗址抢救维修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市级有关部门和区县,明确了责任主体、工作要求,落实了年度计划,确保重要革命遗址抗战遗址在危旧房改造工程中免遭拆除的厄运。

1990 年重庆首次编制《重庆历史文化名城规划》。自 2004 年以来,先后颁布实施的《重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重庆城乡总体规划》、《重庆抗战遗址保护利用总体规划》等,都对文化遗址保护作了严格规定,使其有了法制保障和初步规划,在历史文化的保护与利用方面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2. 将文化保护融入城市建设,与改善民生相结合

在主城区的危旧房改造中,重庆市将文化保护与改善民生结合起来,和“森林重庆”、“宜居重庆”建设结合起来。特别是渝中区在抗战遗址相对集中的李子坝片区投资 4.6 亿元,抢救保护了 8000 多平方米的 11 处抗战遗址,并以此为依托建成了全长 1.8 公里、面积 12 万平方米的抗战遗址公园并对外开放,同时也改善了 600 多户困难群众的居住条件。

3. 将文化保护与建设山水城市相结合

重庆地处两江交汇的山地区域,具有“山水城市”的传统和特质,在历史上即是我国著名的“山水城市”。2001 年重庆提出了建设山水城市的目标,在建设山水城市初期政府即意识到这是一项浩繁的系统工程,涉及城市经济与社会发展、城市生态环境与绿地系统建设、城市景观风貌保护与城市形象建设以及城市文化遗产保护等方面。因此在建设过程中相关部门尽量充分利用文物资源,因地制宜地将文化遗产保护与园林绿地建设相结合,与城市形象建设和景观风貌保护相结合。同时根据各历史遗存的历史价值、保存现状和具体特点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4. 政府出台相关优惠政策,鼓励社会参与文化保护

例如,重庆市政府对抗战遗址保护实施相关优惠政策:一是容积率,即在危旧房改造中对具有城市景观效果、实行原地保护的抗战遗址,其文物建筑容积率不计入新建建筑容积率。二是绿地覆盖率,即位于危旧房改造用地范围内的文物建筑占地面积不纳入绿地指标计算。三是重新确权,即对危旧房改造中保护下来的抗战遗址进行重新确权,所有权归国有;按“谁出资,谁受益”的原则,出资方可享有一定年限使用权。

三、重庆城市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的启示

重庆近三十年城市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的利弊得失和经验教训,虽然具有重庆特性,但在城市化处于加速发展的当下中国,

无疑又具有普遍性。从中可以看出，城市化和城市建设与历史文化保护不应该是对立的两面，而应当是相互协调、相互包容的共同体。一座城市的个性和魅力，与这座城市的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至关重要。换言之，一座城市的历史文脉是否得到传承，关系到这座城市文化软实力。近年来，随着文化与经济的相互渗透和“文化生产力”的作用日益显现，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城市特色和城市文化形象的重要性，开始将城市文化形象纳入城市社会发展规划范畴。但与此同时，城市建设上的趋同现象也日渐突出。一些城市，无论大小都一律盖高楼、扩马路、修广场，一些造型相近、形式相同的广场如雨后春笋，可谓“千城一面”。如此状况，不仅会造成新的结构雷同和浪费，而且会对已经崛起的、以自然资源和文化资源为基本生产要素的旅游经济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城市建设的趋同化正在消解丰富多彩的地域文化，城市的历史个性也正在被无情地掩埋于现代城市化的浪潮中。

在此，我们丝毫不否认城市化的历史必然性。从历史唯物论的角度看，历史是一个动态的过程，任何一种历史环境都不可避免地要发生变化。问题的实质在于，是随心所欲地“变”，还是合乎逻辑地“变”。马克思曾经指出：“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所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继承下来的条件下创造。”^{④⑤}可见现代化是一个动态的历史过程，任何一个民族或地区的现代化，都是该民族文化传统或地域文化合乎逻辑的必然发展。苏州之所以创造了“苏南模式”，这与苏州历史上发达的手工业及其成熟的经营管理理念不无关系；上海之所以成为中国金融和对外贸易的中心，这与1840年以后上海逐步形成的外向型发展模式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因此，尽管在现代化的进程中，大规模地城市建设是城市化的基本内涵之一。然而，在这一过程中，如何处理好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如何最大限度地延续历史文脉，彰显城市个性，塑造独树一帜的城市文化形象等问题，当是无法回避和必须加以深入研究和认真对待的问题。

从文化哲学的角度看，文化是人类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积淀，是人的存在形式。一座城市的文化也是由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构成。精神文化是城市地域文化的深层结构，它主要表现为城市的知识信仰、文学艺术、道德观念、法律制度、礼仪习俗等等。而物质文化则是城市地域文化的表层结构，它是由城市可感知的、有形的各类基础设施如城市布局、建筑、道路、桥梁、广场、交通设施、通讯设施、市民生活场所、水源及给排水设施、垃圾处理设施，以及行道树、草地、花卉等都市人工和自然环境所构成。这些物质现象是一座城市地域文化风貌最生动、最直观、最形象的呈现。尽管城市的物质文化处于表层结构，但是，它却是城市文化信息交流和沟通的媒介。这些环境标识系统是整个社会文化信息的物质载体，它的“易辨性”使任何观察者可以通过分析其内容了解城市的文化内涵和历史渊源。同时，这些物质文化又是展示城市风貌，张扬城市个性的重要载体。比如，云南丽江古城所传达的浓郁的东巴文化信息，江浙一带传统的小桥流水和园林式建筑所承载的江南文化，而西藏拉萨则因为拥有大批藏文化的古迹和建筑而独具魅力……。因此，城市的个性孕育于其与生俱来的自然资源和文化资源之中；城市的发展应当合乎其城市文脉的历史逻辑。

重庆是一座有着3000多年发展史的历史文化名城。重庆从先秦时期的巴国江洲小城到明清时期“商贾云集”的区域中心；从近代长江上游的通商口岸到抗战时期的国民政府陪都；从新中国成立初期的西南工业重镇到西部唯一的直辖市，历经数千年沧桑，历史为重庆留下了丰富而珍贵的文化遗产，加之大自然赋予重庆的山地资源和两条大江大河，从而构成了其独领风骚的城市文脉。

毋庸置疑，实现现代化是一个多世纪以来中国人的夙愿，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重庆这座千年古城也必将在现代化和城市化的进程中发生深刻变化。重庆无论是城市格局、城镇体系、城市功能，还是城池楼阁、交通体系、基础设施，抑或思想观念、精神追求、情趣偏好，凡此种种，城市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都将随着时间的推移打上时代的烙印。然而，重庆因山丘和江河的自然隔断而形成的城市格局，因依山就势、两江环绕而构筑的山城和水城，乃至那些蕴含于各种建筑物中浓郁的重庆地域文化和那些足以唤起人们历史记忆，足以向来者昭示其深厚底蕴的文化遗存当是永恒的。或许这就是重庆这座城市的历史个性，这就是这座山城和江城应当传承的历史文脉。

参考文献：

^{④⑤}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1995年6月第2版，第585页。

-
- [1] 俞荣根, 张凤琦. 当代重庆简史[M]. 重庆出版社, 2003.
- [2] 张松. 历史城市保护学导论[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1.
- [3] 徐嵩龄, 张晓明, 章建刚.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中国实践与理论进展[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 [4] 邵甬等. 市场经济背景下的城市遗产保护[Z]. 城市规划汇刊, 2003, (2).
- [5] 李和平, 张邹. 重塑山地城市滨江地段的文化生态特色[Z]. 城市规划与设计, 2010, (5).
- [6] 孟超, 何跃. 重庆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城市文化建设[Z]. 重庆邮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0, (3).
- [7] 戴志中, 戴蓓. 沧桑之变——改革开放 30 年对重庆城市建设的影响[Z]. 北京规划建设, 2009, (10).
- [8] 李重华. 重庆“母城”文物保护刍议[Z]. 重庆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0, (11).
- [9] 张凤琦, 胡攀. 重庆工业遗产保护与利用研究, 2008 年重庆市软科学课题。